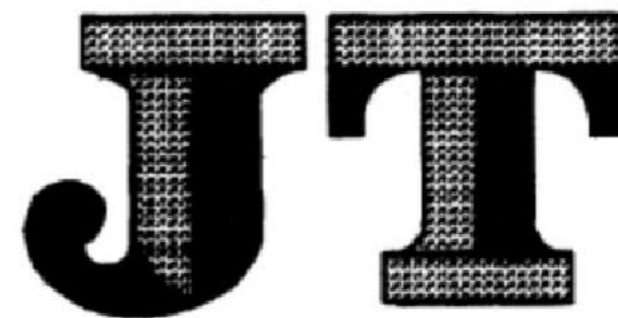


ICS 03.220.20;33.160.40

M 35

备案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行业标准

JT/T 1077—2016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 视频平台技术要求

**GNSS system for operating vehicles—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video platforms**

2016-10-21 发布

2017-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Ⅲ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1
3.1 术语和定义	1
3.2 缩略语	1
4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视频子系统体系架构	2
4.1 概述	2
4.2 政府视频监管平台	2
4.3 企业视频监控平台	2
4.4 通信网络	3
5 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功能	3
5.1 音视频资源目录管理	3
5.2 用户管理	3
5.3 视频监控	4
5.4 录像功能	5
6 企业视频监控平台功能	5
6.1 音视频资源目录管理	5
6.2 用户管理	5
6.3 视频监控	6
6.4 录像功能	7
6.5 报警	7
6.6 视频转发与复用.....	8
6.7 视频图像分析	8
7 视频平台性能与技术指标	8
7.1 总体性能	8
7.2 音视频终端接入性能	8
7.3 音视频处理性能	8

7.5	音视频质量	8
7.6	地图数据质量	9
7.7	网络传输	9
7.8	数据存储	9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交通运输信息通信及导航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北京国交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互信互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威森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瑞信视讯技术有限公司、吉林省寰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信开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 视频平台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视频子系统体系架构、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功能、企业视频监控平台功能及视频平台的性能与技术指标。

本标准适用于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及企业视频监控平台的开发、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JT/T 796—2011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技术要求

JT/T 1078—2016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视频通信协议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3.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1

车载视频终端 vehicle video terminal

安装在车辆上负责采集车辆环境的音频和视频信息并具备卫星定位功能的车载终端。

3.1.2

视频平台 video platforms

具有车载实时音视频及录像音视频资源目录管理、访问控制、实时监控等功能的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可分为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和企业视频监控平台。

3.1.3

视频复用 video multiplexing

视频平台将客户端访问过的音视频数据保存在本地缓冲区中，以便一定时间内对该数据的再次访问可以直接调取而不需要终端重新上传的功能。

3.2 缩略语

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文件。

AVI:音频视频交错格式(Audio Video Interleaved)

B/S: 浏览器/服务器(Browser/Server)

C/S: 客户机/服务器(Client/Server)

CIF:通用影像传输格式(Common Intermediate Format)

FPS:帧速率(Frames Per Second)

- FTP:文件传输协议(File Transfer Protocol)
- ID: 身份标识号码(Identity)
- MP4:MPEG-4多媒体文件格式(MPEG-4 Part 14)
- RTP: 实时传输协议(Real-time Transport Protocol)
- SIM: 客户识别模块(Subscriber Identity Module)
- TCP: 传输控制协议(Transmission Control Protocol)
- VPN:虚拟专用网络(Virtual Private Network)

4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视频子系统体系架构

4.1 概述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包括卫星定位子系统和视频子系统，其中视频子系统包括政府视频监管平台、企业视频监控平台、车载视频终端以及视频平台间和视频平台与车载视频终端间的通信网络。视频平台与用于定位监管或监控的平台在逻辑上是不同的平台，在实际应用中两者可以是同一软件系统的不同功能模块。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视频平台的音视频功能应与卫星定位、业务管理、用户权限管理等功能作为同一系统的功能模块，在统一的界面下提供用户使用。根据功能需求不同，视频平台可分为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和企业视频监控平台。视频子系统架构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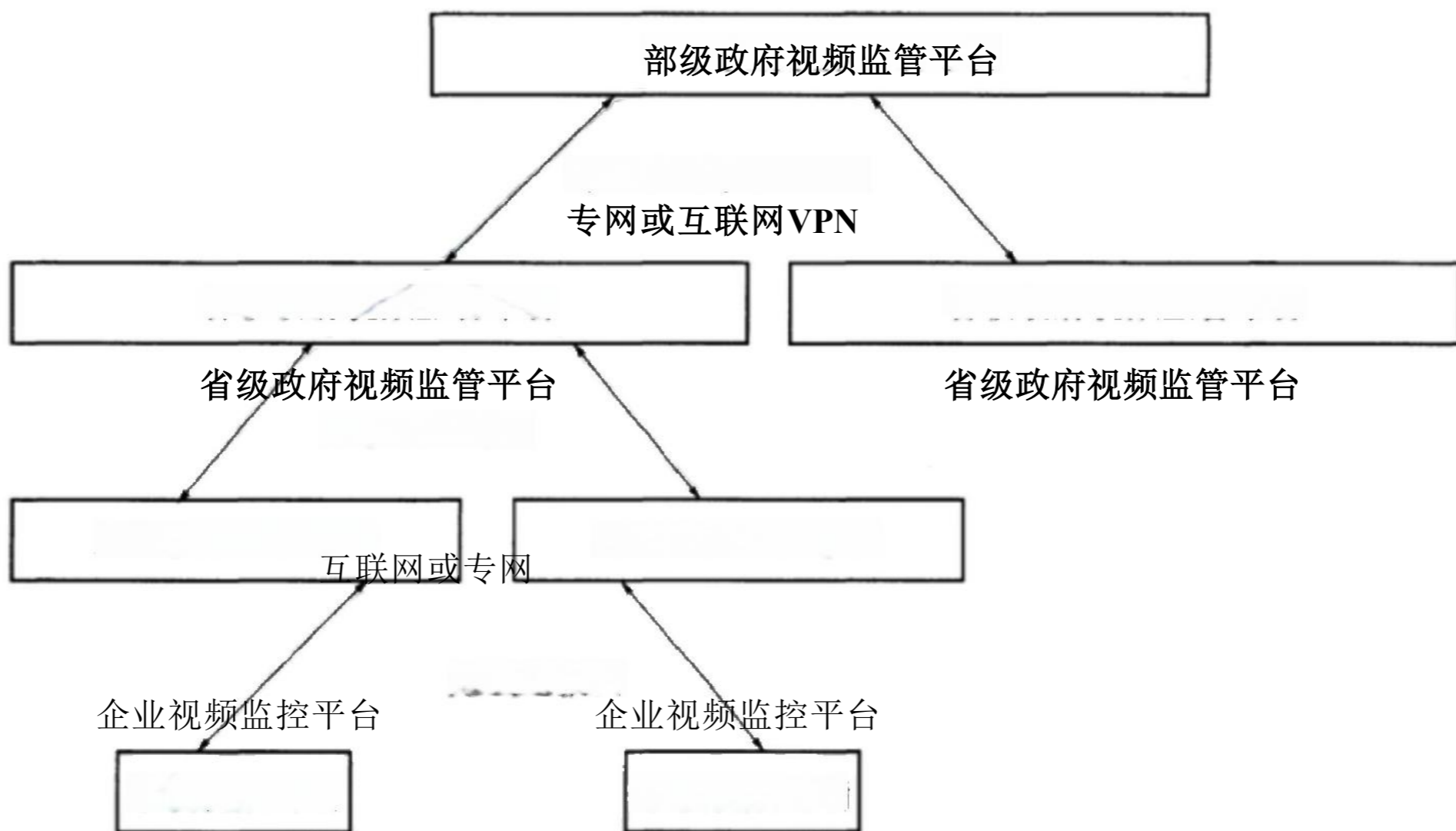


图 1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视频子系统体系架构图

4.2 政府视频监管平台

政府视频监管平台提供对下级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和企业视频监控平台，以及跨域车辆所属企业视频监控平台上音视频资源目录的检索和音视频资源的访问功能，可分为部级政府视频监管平台、省级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和地市级政府视频监管平台。

4.3 企业视频监控平台

企业视频监控平台提供音视频资源目录的录入和管理、车载视频终端上音视频设备的管理，以及本地客户端和授权访问的政府视频监管平台客户端对本平台和车载视频终端上实时音视频和录像音视频资源的点播功能。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766210011233010151>